

臺南市113學年度國民中學抽離式技藝教育計畫信封封面

☐親送 ☐交換 ☒郵寄

寄件人 編號：45 申辦學校：柳營國中 申辦學校地址：736臺南市柳營區 中山東路2段956號		收件人 收件地址： 709 臺南市安南區安中路三段 252 號 安南國中輔導室 收	
序號	資料項目	紙本必要檢附	
1	基本資料及檢核表	◎	
2	申辦計畫書	◎	
3	課程總體計畫(含名冊)	◎	
4	合作同意書	◎(合作班)	
5	遴輔資料一覽表	◎	
6	課發會紀錄及簽到表	◎	
7	113 學年度學生遴薦及輔導會議 紀錄及簽到單影本	◎	
說 明： 一、紙本：請依序整合成1份，且完成核章，並統一編頁碼，1份寄安南國中、1份自行留存以修正及上傳之用。請勿裝訂，分別以長尾夾收齊。 二、word電子檔上傳：請將上述序號第1至3項word電子檔上傳至本局資訊中心線上填報系統(編號20220)。			

臺南市立柳營國中 113 學年度抽離式技藝教育課程申辦計畫 基本資料及檢核表

一、基本資料

承辦主任	劉健宏	聯絡電話	(公)6223209*15 (手機) 0910977881	電子信箱	r19751025@tn.edu.tw
承辦組長		聯絡電話	(公) (手機)	電子信箱	
其他聯絡人	蘇芳儀	聯絡電話	(公)06-6223209#32 (手機)0966238620	電子信箱	e86350@gmail.com

二、經費調查表

本課程計畫經費請依「臺南市 113 學年度國民中學抽離式技藝教育審查實施計畫」表件 1 編列及填寫，並計算該班總經費，以供本局備查：

(單位：元)

班次	班別	遴輔費 -鐘點費	開辦費 -合作單位授課 講師鐘點費	國民中學隨班(隊)輔導 教師行政費	開班總經費 (請詳備註 4)
1	合作式 (育德工 家)	☒ 內聘 378 元*6 節，小計 2268 元 整。 ☒ 外聘 420 元*4 節，小計 1680 元 整。 ☐ 不編，詳備註 3。	420 元*3 節*32 週，小計 40320 元 整。	☐ 378 元*○節*○週，小 計○元整。 ☐ 1000 元*○月，小計○ 元整。 ☒ 不編，詳備註 3。	250,000 元

備註：

1. 班次請對應開班簡表以阿拉伯數字依序排列，請勿填入甲乙丙或 ABC。
2. 本表請自行增減行列，勿減少欄位。
3. 不編遴輔鐘點費及國中隨班輔導教師行政費者，亦需務必辦理相關國中技藝教育遴輔說明或宣導，以及指派國中隨班輔導教師隨同技藝班上課。
4. 請依「預計開班情形及經費預定分配表」填入總經費額度。

三、檢核表(以下資料須送至安南國中各 1 份)

序 號	資料項目	必要檢 附(需 上傳)	校內 核章 程序	須加蓋與 正本相符 章及職章	學校檢核 結果	備註
1	基本資料及檢 核表	◎	◎		☒ 有 ☐ 無	
2	申辦計畫書	◎	◎		☒ 有	

					☐ 無	
3	課程總體計畫	◎	◎		☒ 有 ☐ 無	依班次開設 1 班請提供上下學期共 1 份，如後甲國中開 6 班(43-1~43-6)，請提供 6 班總計畫。
4	合作同意書	◎(合作班)		◎	☒ 有 ☐ 無	1. 合作班必送，自辦班得免。 2. 申辦計畫時得檢附同意書檔案即可(需登打甲乙方資訊) 3. 經本局確認計畫無誤後，再行簽署並由雙方各執 1 份。同時於上傳正確板計畫時，以影本(加蓋與正本相符章)作為計畫附件之一。
5	遴輔資料一覽表	◎			☒ 有 ☐ 無	
6	112 學年度國二學生遴薦及輔導會議紀錄及簽到單影本(請提供 2 次)	◎		◎	1 月 19 日、6 月 14 日。	會議紀錄應依教育局所提供格式編寫，應含至少 1 次 113 學年度計畫、112 學年度學生遴輔紀錄，其他可討論 113 學年度遴輔原則、技藝課程、班別、班數、師資、合作學校等內容。
7	課發會會議紀錄及簽到表	◎		◎	☒ 有 ☐ 無，將於○月○日召開	1. 須於紀錄中出現同意通過貴校 113 學年度抽離式技藝教育課程計畫之文字。 2. 如趕不及提交課發會，請備註預計開會時間，後續上傳正確版時再補附會議紀錄及簽到表。倘所送計畫經提交課發會後有修改，務請與本局承辦人聯絡。
8	補充說明	(1) 國中 3 年級中輟生學生說明：預計於第○班、排入中輟生名額○名，中輟生遴輔標準及轉出入規定，請另於計畫書第伍點「學生遴薦與進路輔導機制」中規定。(無則免填) (2) 其他：				

註：

- 獎狀、證照等相關證明若為影本(基於保密原則，請將身分證字號刪除)，則需蓋與正本相符章及職章。
- 請將證明資料以下述表格順序排列並依序編排項次，上傳檔案之順序需與檢核表順序一致。

3. 請以電腦繕打後上傳，如有手寫部分，請蓋職章。
4. 請單面列印、勿裝訂膠裝，請依資料序號順序以迴紋針或長尾夾別整齊。
5. 除上述文件資料外，各申辦學校有辦理本計畫之相關文件資料，可提供審查委員參考，得於補充說明備註。
6. 本申請案件所檢附資料之各文件皆與正本相符，若有造假之情事，本校願受相關規定之處分，毫無異議。
7. 本計畫如違反「國民中學技藝教育實施辦法」及相關教育法規，經教育局限期改善，且屆期未完成改善者，本校願依規定繳回當年度核撥之經費。

承辦人：



主任：



校長：



臺南市立柳營國中 113 學年度抽離式技藝教育課程申辦計畫書

壹、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中小學十二年國民教育課程綱要重大議題（生涯發展教育）。
- 二、國民中學技藝教育實施辦法。
- 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國民中學生涯發展教育及技藝教育相關經費作業原則。
- 四、教育部國民中學技藝教育課程實施參考指引。
- 五、本校生涯發展教育年度實施計畫。

貳、目的：

- 一、針對技藝學習較有興趣的學生，開設技藝教育選修課程，協助其對生涯的認識，以利於未來之生涯發展。
- 二、輔導學生學習各職群類科之基礎知能，涵養其職業道德，並為繼續升讀職業學校奠定基礎。

參、辦理單位：

- 一、教務處：負責課務安排、學習輔導及成績核算。
- 二、學務處：學生生活之管理及輔導。
- 三、輔導處：學生之生涯輔導，成立遴選小組，召開協調會議，舉辦說明會，並辦理技藝教育成果展等。

肆、實施對象：本校未來 9 年級選讀技藝教育課程之學生。

伍、學生遴薦與進路輔導機制：

一、遴薦及輔導工作

- (一) 宣導：輔導室辦理「8 年級學生職群探索活動、9 年級導師說明會」及「家長說明會」、「開課行前說明會」（本校上課前一週舉行行前說明會，說明上課時間、交通方式及注意事項等。）：（表格自行增列）

項次	宣導主題名稱	宣導時間(113.8-114.7)	宣導講師	備註
1	開課行前說明會	113 年 9 月 3 日	講師姓名：輔導主任，■內聘	必辦
2	技藝教育課程導師及帶隊老師說明會	113 年 08 月 30 日	講師姓名：輔導主任，■內聘	
3	親職座談會-技藝教育開課說明會	113 年 09 月 21 日 114 年 03 月 08 日	講師姓名：輔導主任，■內聘	

		日		
4	技藝教育課程修習說明會	113 年 12 月 23 日	講師姓名：輔導主任，■內聘	

(二) 推薦：8 年級導師和輔導教師共同推薦符合遴輔條件之學生申請參加，輔導處彙整推薦名單。

(三) 遴薦：召開遴輔會議，依據遴薦原則分析統計紀錄遴輔資料(如附件 7)，遴選適合之合作單位、職群及適合選讀技藝教育課程之學生，並作進路輔導建議。

(四) 輔導：輔導室辦理技藝教育課程學生相關升學進路輔導工作。

二、114 學年度參加抽離式技藝教育學生遴輔原則：

(一) 基本條件（遴輔門檻）：有技藝傾向或對學習技藝技能有強烈興趣的學生。

(二) 比序標準：

1. 本校依學生生涯檔案紀錄，並考量相關領域成績與綜合表現、性向測驗與職業興趣測驗及輔導紀錄或職群試探評量結果(如表件)，並參考此結果辦理本次課程。

2. 上述相關領域成績請依對應領域規劃，如將獎懲紀錄為遴輔原則之一，則所占比例應低於 20%，且建議不列入比序。

3. 請規劃 4 項遴輔項目以上遴輔標準，總分為 100%：

(1) 「適性化職涯性向測驗」(占 30%)：測驗結果。

(2) 「綜合活動領域學期平均成績」(占 30%)：採計 3 學期之學期成績平均，計算至小數點第二位，採四捨五入。

(3) 「藝術領域學期平均成績」(占 30%)：採計 3 學期之學期成績平均，計算至小數點第二位，採四捨五入。

(4) 「健康與體育領域學期平均成績」(占 10%)：採計 3 學期之學期成績平均，計算至小數點第二位，採四捨五入。

4. 超額同分比序順序：適性化職涯性向測驗、綜合活動領域成績、藝術領域成績、健康與體育領域成績。

5. 若參加人數未超過招收人數，則全部錄取，不進行積分比序。

※如遴輔標準項目中有含領域平均成績，請以綜合領域平均成績填寫之。

三、遴薦流程：

(一) 推輔：8 年級導師依遴輔原則協助審查基本條件，推薦符合名單(人數不限)。

(二) 審查：

1. 召開遴輔會議，依比序標準審查排序推薦名單。
2. 學生依排序選填學校/職群志願。
3. 公告正取名單。

(三) 正取學生於規定時間內提交家長同意書予學校，逾期視同放棄。

(四) 遇有缺額，依遴輔流程審查遞補。

四、輔導安置（轉出入作業）：

- (一) 該職群開課 1 個月內，學生如因學習適應不良或生涯發展需求，需填具「轉出入家長同意切結書」，送交遴輔會議討論決議，並依原職群申請學生排序遞補缺額。
- (二) 學生未遵守選讀職群學校之班級規定者，視情節輕重予以校規處分並違規記點，累計達 3 次（含）者輔導退班。
- (三) 選讀技藝教育課程學生，其日常生活表現有違反校規小過乙次（含）以上處分，經遴輔會議討論，情節嚴重者得以輔導退班。

五、本校技藝教育學生遴薦及輔導會委員名冊

- (一) 本校召開遴輔會預計期程：（於 113 學年度學期間，討論 114 學年度計畫內容為主）

次數	會議時間	會議建議內容	時間建議
第一次會議	114 年 1 月 19 日	審議 114 學年度計畫之合作單位、開辦職群及課程規劃。	每學年第 1 學期結束以前
第二次會議	114 年 3 月 7 日	1. 依 113 學年度計畫之遴輔原則審議 114 學年度學生選修名單 2. 114 學年度計畫之擬定	每年 3 月中前
第三次會議	113 年 9 月 6 日 114 年 2 月 17 日	審議 113 學年度加退選學生名單	每學期開學第二週

(二) 遴輔會處理事務：

1. 依據遴薦原則，遴選適合選讀技藝教育課程之學生，排序推薦名單。
2. 討論決議學生申請轉出入事宜，並依原職群申請學生排序遞補缺額。
3. 討論決議違反校規小過 1 次(含)以上處分之選讀技藝教育課程學生處分。

(三) 遴輔會委員名冊，本校委員(含召集人及執行秘書)共置 9 人

序號	職稱	姓名	職務	性別	工作執掌
1	召集人	陳育生	校長	男	督導技藝教育課程之實施

2	執行秘書	劉健宏	輔導主任	男	籌劃辦理技藝教育課程
3	委員	王志偉	行政代表	男	1. 計畫執行進度管控 2. 行政業務支援協調 3. 課程及教學活動實施協助
4	委員	周泯珈	行政代表	女	
5	委員	簡君儒	行政代表	女	
6	委員	蘇芳儀	輔導教師	女	1. 協助導師與任課老師了解技藝教育相關事宜 2. 提供學生遴輔相關資料
7	委員	陳容舟	導師代表	男	
8	委員	孔祥櫻	家長代表	女	
9	委員	毛駿騰	合作學校代表	男	協助辦理遴輔相關事宜

註1：遴輔會置委員七人至十五人，校長及輔導處（室）主任為當然委員，並分別兼任召集人及執行秘書；其餘委員，由校長就合作單位代表與校內家長、相關行政及教師代表聘（派）兼之；任一性別委員人數應占委員總數三分之一以上。

註2：遴薦及輔導會議請每學年至少召開2次，應於每年3月前召開1次遴輔會議，決定下學年度之開班數、學生、合作學校、職群等內容。

註3：遴薦及輔導會議召開時，如有委員無法出席者，請於紀錄或簽到單上註明請假原因。與會委員人數建議以奇數為佳。

註4：本委員名單如因人事調動或委員因故無法擔任而有異動者，請於遴輔會紀錄中註明，免送本局審閱。

陸、辦理原則

- 一、於9年級課程彈性調整領域學習節數及彈性學習節數開設本抽離式技藝教育課程，應由遴輔會及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共同依「國民中學技藝教育抽離式上課各職群排課與國中全對應及部分對應領域課程節數原則」規劃。
- 二、上課時間若遇到段考或學校重大活動則停課，參加全年級（全校）活動，惟為維護學生學習權益，另調整上課時段，以確保該職群學習上學期務必達17週（詳附件-課程總體計畫），下學期則以13至17週為原則，如有未滿或超過前述週數者，請於課程總體計畫中註明原因。
- 三、每班招收人數以12人至30人為原則，如有特殊情形，請於開班情形一覽表中註明。
- 四、學生每學期選修1至2職群，全學年共選修2至4個職群，請盡量以全學年選讀為原則。
- 五、本課程師資應由具有任教職群專長或該行業實務專家擔任教學，優先進用已取得合格教師證書，且具有與任教職群相關之證照或實務經驗者，並請於課程總體計畫說明。
- 六、本課程經本市核定後，若教育部有調整休假補課規定，其辦理期程得

逕行調整，得免送教育局核定。

七、開課課程需符合「國民中學技藝教育抽離式上課各職群排課與國中全對應及部分對應領域課程節數原則」。

八、上述課程規劃需邀請遴輔會委員商討決議後，送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後向教育局申請該計畫。

九、本校採取與合作學校合作/自辦模式：

(一) 上課時間輔導處(室)及相關行政人員適時到合作學校協助帶隊老師處理學生學習及行為輔導事宜。

(二) 當天缺席學生名單通知各班導師及學務處。

柒、辦理期程(對應課程總體計畫)

一、第1學期：113年9月10日~114年1月14日(實際上課計17週)。

二、第2學期：114年2月18日~114年6月10日(實際上課計15週)。

捌、學習評量

一、輔導處(室)安排隨班輔導教師隨班指導。

二、學生成績評量應依據「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準則」、「臺南市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辦法」及「臺南市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補充規定」辦理。

三、選習本課程成績及格者，由本校授予選習職群證明書，並依據該證明書成績，得參加「實用技能學程」分發(本校選習職群證明書業已至CIRN-國民中學技藝教育-資料下載區下載最新版本)。

四、學習認真並獲技藝教育優異表揚之學生，得由本校公開集會時間頒發獎狀，以資鼓勵。

玖、經費來源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補助款及本校預算經費。

壹拾、本計畫經遴輔會討論通過，陳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承辦人：

主任：

校長：

教師兼劉健宏
輔導主任

教師兼劉健宏
輔導主任

柳營國中
校長陳育生

臺南市立柳營國中 113 學年度上學期抽離式技藝教育課程總體計畫

壹、基本資料：

◎班次：第 1 班(請務必與線上填報一致)

一、班別： (右列擇一)	☐ 自辦式； ☒ 合作式； ☐ 綜合自辦式； ☐ 綜合合作式	七、合作學校(自 辦式及綜合自 辦式免填)	育德工家
二、職群	餐旅職群	八、每週授課節 數及總節數	每週 3 節，共 51 節
三、核心主 題及節數	職群概論 3/中餐廚藝製作 24/西餐廚藝製作 24	九、授課週數	17 週
四、學生數	12 人	十、教室/工場名 稱	中二教室
五、授課師 資(請確 實填入 實際授 課教師 姓名)	蔡奕宸老師 育德工家餐飲科教師/ 烘焙食品乙級-西點蛋糕麵包 077-003746 號。	十一、上課時段	星期二下午第 5-7 節
		十二、特殊情形	(一) 學生數低於 12 人原 因： ☐ 「綜合自辦式」 或「綜合合作式」； ☐ 偏遠學校； ☐ 其他： (二) 上下學期職群相同原 因： ☐ 「綜合自辦式」 或「綜合合作式」。 (三) 其他：
六、國中隨 班(隊)輔 導教師姓 名及身分	姓名：陳容舟 (一)是否滿每週基本授課節 數：是 ☐ ，請看下面第 2 點；否 ☐ ，得支領每月 1,000 元行政費(10 個月)。 (二)能否減授課：能 ☐ ，得 支領減授課鐘點費或每月 1,000 元行政費(10 個月)(擇 一)；否 ☐ ，得支領每月 1,000 元行政費(10 個月)。 (三) ☒ 不支領本計畫隨班 (隊)輔導教師費用。 (四) ☐ 確認該師有意願帶隊 帶，隊時段無排課，且上述 費用僅擇一。	十三、合作學校 隨班輔導教師	姓名：伍寒筠

貳、課程規劃，■已確認本學期課程教學內容皆以教育部公布之國民中學技藝教育課程實施參考指引設計規劃。

週次	日期	主題名稱	單元名稱	實作名稱或單元內容	使用設備及數量 (如有向教育局申請技藝設備者，請務必列入)	備註
1	9/10	職群概論	1.餐旅職群之基本介紹及職業安全與道德 2.餐旅職群概論	1.餐旅職群實習科目介紹 2.餐旅職群未來升學進路介紹 3.安全的工作態度 4.敬業合作之職業道德 5.餐旅的類別與特性 6.餐旅從業人員的工作內容 7..餐旅從業人員應有的素養 8..培養正確服務態度 9..瞭解餐旅業未來的願景	烘焙設備 中餐設備 瓦斯爐 飲調設備及器具 攪拌機 7 台 攪拌缸 7 台 攪拌器 7 組	
2	9/24	中餐廚藝製作	中餐廚房器具的認識.衛生安全	1-2 實 1 基礎刀工練習 (紅蘿蔔切割)	烤箱 7 台 瓦斯爐 7 台	
3	10/01	中餐廚藝製作	食材的認識、保存與烹調法介紹	1-3 實 1 基本烹調法- 紅蘿蔔炒蛋 (第 1 次校內技藝競賽)	烤盤 鋼盆 塑膠盆 圓盤 剪刀 不沾鍋 打蛋器	技藝競賽
4	10/15	中餐廚藝製作	基本烹調法實習	3-2 實 1 茶碗蒸		
5	10/22	中餐廚藝製作	基本烹調法實習	3-3 實 1 炒-什錦炒麵		
6	10/29	中餐廚藝製作	基本烹調法實習	3-3 實 2 炒-蛋炒飯		
7	11/05	中餐廚藝製作	基本烹調法實習	3-4 實 1 煎-乾煎吳郭魚		

8	11/12	中餐廚藝製作 複合烹調法實習	地方小吃	2-1 實 1 米食產品-客家炒米粉	
9	11/19	中餐廚藝製作 複合烹調法實習	地方小吃	2-3 實 1 燙麵麵食-蔥油餅	
10	11/26	西餐廚藝製作	食材的認識、保存與烹調法介紹	2-2 實 1 主廚沙拉佐千島醬	
11	12/03	西餐廚藝製作	基本烹調法實習	3-1 實 1 慢煮-蛤蠣義大利麵	
12	12/10	西餐廚藝製作	基本烹調法實習	3-2 實 1 焗烤-奶醬德式香腸燉飯	
13	12/17	西餐廚藝製作	基本烹調法實習	3-2 實 2 焗烤-焗火腿乳酪三明治	
14	12/24	西餐廚藝製作	基本烹調法實習	3-2 實 3 糕點麵糰與餅乾 -美式 巧克力豆餅	
15	12/31	西餐廚藝製作	基本烹調法實習	3-2 實 4 深油炸-火腿馬鈴薯球	
16	1/07	西餐廚藝製作	烘焙實務	3-1 實 1 糕點麵糰與餅乾-貓舌小 西餅	
17	1/14	西餐廚藝製作	烘焙實務	3-2 實 1 發酵麵糰-披薩	
上學期上滿 17 週。					

備註：

1. 請檢附選輔會議紀錄（含課程討論）及簽到表影本（請加蓋與正本相符章）。
2. 「週次」請依各校行事曆安排本技藝教育課程上課週次。
3. 如有因國定休假無法確定上課日期，請務必註明「教育部休假及補課規定彈性調整」。
4. 上下學期課程總計畫為 1 份，每份都需要校內核章。
5. 送出前，主題及單元名稱需符合「教育部公布之國民中學技藝教育課程實施參考指引」。
6. 參與學生為綜合生者，請於辦理模式呈現「綜合自辦式」或「綜合合作式」。
7. 自辦式及綜合自辦式班級，合作學校欄位請填無。
8. 第 2 週應規劃基本單元，請勿直接規劃延伸單元。
9. 如授課教師為在職教師請填入教師姓名、所屬學校名稱及該校聘書字號；如授課教師為業師，請填入教師姓名、職業證照字號或現職單位全銜（需符合該職群或單元內容）。

承辦人：

教師兼劉健宏
輔導主任劉健宏

主任：

教師兼劉健宏
輔導主任劉健宏

校長：

校長陳育生

臺南市立柳營國中 113 學年度下學期抽離式技藝教育課程總體計畫

壹、基本資料：

◎班次：第 1 班(請務必與線上填報一致)

一、班別：(右列擇一)	☐ 自辦式； ☒ 合作式； ☐ 綜合自辦式； ☐ 綜合合作式	七、合作學校(自辦式及綜合自辦式免填)	育德工業家事職業學校
二、職群	家政職群	八、每週授課節數及總節數	每週 3 節，共 45 節
三、核心主題及節數	職群概論 3/美容 21/美髮 21	九、授課週數	15 週
四、學生數	12 人	十、教室/工場名稱	美髮教室/美顏教室
五、授課師資 (請確實填入實際授課教師姓名)	在職教師： 盧虹楨老師、育德工家教師/美容技能檢定術科測試監評證書(證號 0990201638)	十一、上課時段	星期二下午第 5-7 節
		十二、特殊情形	(四) 學生數低於 12 人原因： ☐ 「綜合自辦式」或「綜合合作式」； ☐ 偏遠學校； ☐ 其他：。 (五) 上下學期職群相同原因： ☐ 「綜合自辦式」或「綜合合作式」。 (六) 其他：。
六、國中隨班(隊)輔導教師姓名及身分	姓名：陳容舟 (一)是否滿每週基本授課節數：是 ☐ ，請看下面第 2 點；否 ☐ ，得支領每月 1,000 元行政費(10 個月)。 (二)能否減授課：能 ☐ ，得支領減授課鐘點費或每月 1,000 元行政費(10 個月)(擇一)；否 ☐ ，得支領每月 1,000 元行政費(10 個月)。 (三) ☒ 不支領本計畫隨班(隊)輔導教師費用。 (四) ☐ 確認該師有意願帶隊，帶隊時段無排課，且上述費用僅擇一。	十三、合作學校隨班輔導教師	姓名：蔡奕宸

貳、課程規劃，■已確認本學期課程教學內容皆以教育部公布之國民中學技藝教育課程實施參考指引設計規劃。

週次	日期	主題名稱	單元名稱	實作名稱或單元內容	使用設備及數量(如有向教育局申請技藝設備者，請務必列入)	備註
1	2/18	職群概論	1. 家政職群之基本介紹及職業安全與道德 2. 家政職群的法規與倫理 3. 家政相關的行業與工作	1. PPT 觀賞與介紹。 2. 實作課程的安全宣導。	視聽設備 頭壳 頭皮 18 吋 腳架 大板梳 尖尾梳 橡皮筋	始業式
2	2/25	美髮	按摩服務與實作	1. 指壓的種類 2. 頭、肩背、手部的按摩與指壓實作。	針梳 水槍 髮夾 鴨嘴夾 髮膠	
3	3/4	美髮	洗髮技巧與實作	1. 洗髮劑的種類與應用 2. 洗髮前的準備工作 3. 洗髮應注意事項	護髮油 髮麗香 鯊魚夾 精油	
4	3/11	美髮	洗髮技巧與實作	洗髮練習與實作	毛巾	
5	3/18	美髮	編髮的技巧與實作	1. 攏、束、扭操作。 2. 綁髮及固定技巧。 3. 基本編髮練習。	水瓶 吹風機 洗髮精 潤絲精、 髮筒	
6	3/25	美髮	電鉗操作的技巧與實作	電鉗的構造與功用 電鉗的操作方式 電鉗實作	定型液 玉米鬚夾 電棒 離子夾	
7	4/1	美髮	第一次技藝競賽(電鉗操作的技巧與實作)	電鉗實作造型(自行創作)	紙圖 色鉛筆 橡皮擦 基礎保養品	
8	4/8	美容	皮膚保養	1 皮膚的認識與清潔 2. 保養品的認識與使用 3. 皮膚保養的程序技巧與實作	按摩霜 卸妝乳 面紙 化妝棉 挖勺 髮帶	
9	4/15	美容	臉部的按摩(一)	1. 按摩的目的 2. 按摩用品的種類 3. 臉部按摩的	餐巾紙、膠 各色指甲油、 圭筆	

				技巧與實作。	甲片 泡棉膠 彩妝品	
10	4/29	美容	臉部的按摩(二)	臉部按摩的技巧與實作。		
11	5/6	美容	紙上化妝(一)	1.眉型的美化 2.各式眉型的認識與紙上練習		
12	5/20	美容	紙上化妝(二)	1.蝶谷巴特手提袋創作		
13	5/27	美容	基礎化妝	1.妝前的準備工作。 2.化妝的程序及注意事項。 3.基礎化妝實作		
14	6/3	美容	指甲彩繪	1.各種技法製作流程及作品介紹 2.指甲彩繪練習及實作		
15	6/10	美髮	髮筒使用技巧與操作	髮筒的基本角度與捲髮練習		結業式
下學期為 15 週。						

備註：

1. 請檢附選輔會議紀錄(含課程討論)及簽到表影本(請加蓋與正本相符章)。
2. 「週次」請依各校行事曆安排本技藝教育課程上課週次。
3. 如有因國定休假無法確定上課日期,請務必註明「教育部休假及補課規定彈性調整」。
4. 上下學期課程總計畫為1份,每份都需要校內核章。
5. 送出前,主題及單元名稱需符合「教育部公布之國民中學技藝教育課程實施參考指引」。
6. 參與學生為綜合生者,請於辦理模式呈現「綜合自辦式」或「綜合合作式」。
7. 自辦式及綜合自辦式班級,合作學校欄位請填無。
8. 預計於第1學期初調查國中隨班輔導教師身分及姓名,第1學期間調查新住民子女及原住民子女學生數,第1學期末調查選習學生數。
9. 第2週應規劃基本單元,請勿直接規劃延伸單元。
10. 如授課教師為在職教師請填入教師姓名、所屬學校名稱及該校聘書字號;如授課教師為業師,請填入教師姓名、職業證照字號或現職單位全銜(需符合該職群或單元內容)。

承辦人：

教師兼劉健宏
輔導主任

主任：

教師兼劉健宏
輔導主任

校長：

柳營國中 校長 陳育生

國中技藝教育課程-授課師資資料一覽表

群	姓名	聘書字號	教師證 or 相關證照	專長
餐旅群	李旭娥	(112)育德人聘字第 010 號	烘焙食品-西點蛋糕、麵包乙級；門市服務乙級、門市服務丙級、中餐烹調丙級、電腦軟體應用丙級、TQC Office 系列證書	氣球造型、烘焙、3D 果凍花
	鄭志平	(112)育德人聘字第 009 號	教技登字第 100000555 號 中餐烹調乙、中餐烹調丙級、中餐烹調衛生監評	中餐烹調乙、丙級、日式料理、果雕、地方小吃
	孫嘉懋	(112)育德人聘字第 012 號	中檢字第 10700599 號 調酒技術士丙級、餐飲服務技術士丙級、客房服務技術士丙級	飲料調製、餐飲服務、餐廳管理、產品研發、房務技術、專題製作
	蔡奕宸	(112)育德人聘字第 017 號	烘焙西點蛋糕麵包乙級、中式麵食 酥油皮糕漿皮乙級、中式麵食 發麵類乙級、中式麵食 水調和麵類 乙級、中式麵食 酥油皮糕漿皮丙級、中餐烹調丙級、西餐烹調丙級、調酒丙級、烘焙西點蛋糕丙級、烘焙麵包丙級、烘焙餅乾丙級、餐旅服務丙級、 中式米食 米粒米漿類丙級、中式米食 米粒一般漿糰類丙級	烘焙實務、西餐烹調、中式點心、地方美食、異國料理
	廖韋恩	(112)育德人聘字第 022 號	中式麵食加工-酥(油)皮、糕(漿)類乙級、烘焙麵包丙級、飲調丙級、中餐烹調丙級、西餐丙級	
	張忠平	(112)育德人聘字第 028 號	講師證 講字第 105891 號 中餐葷素食乙丙級、烘焙西點蛋糕麵包乙丙級、餐旅服務丙級、飲料調製丙級、門市服務丙級、照顧服務員單一級	旅遊及餐飲實務教學
動力機械群	李政哲	(112)育德人聘字第 008 號	教中登字第 9006175 號 汽車修護乙級證照	機器腳踏車修護、汽車修護
	王新義	(112)育德人聘字第 024 號		

群	姓名	聘書字號	教師證 or 相關證照	專長
設計群	伍寒筠	(112)育德人聘字第 018 號		
家政群	邱秀如	(112)育德人聘字第 023 號	/中等第 10600721 號 美容乙級證照 美髮乙級證照 男子理髮丙級證照 行政院勞委會美容乙丙級監評人員	美容相關課程
	盧虹楨	(112)育德人聘字第 014 號	美容乙級、美容丙級、女子美髮丙級、男子理髮丙級、技術士技能檢定術科測試監評證書、 台南縣衛生管理人員訓練及格證書、理燙髮美容業營業衛生管理人員講習結業證書、芳香保健師三級/高級技能、美容美髮服務人員二級/技師、國際 C 級彩繪師認證合格證書、國際禮儀接待員	美容美髮
	陳美智	(112)育德人聘字第 026 號	美容科教技登字第 201993 號 女子美髮乙級、女子美髮丙級、中餐烹調丙級 行政院勞委員職訓局技術士技能檢定監評人員 (82) 職檢字第 009521 號	美髮、髮型梳理、髮型設計、編髮與假髮應用、整體造型
	潘橙豐	(112)育德人聘字第 027 號	美髮乙丙級 美容乙丙級 男子理髮乙級 國際禮儀師儀乙級 頭皮管理師一級 美睫師二級 美甲師二級 國際美甲師	美容美髮

臺南市立柳營國中113學年度上學期抽離式技藝教育課程學生名冊

第1班次上學期學生名冊(餐旅職群)				
序號	姓名	性別	原班級	座號
1	尚家羽	女	901	1
2	林耘竹	女	901	2
3	張紹玫	女	901	3
4	張珉鍵	女	901	4
5	莊夢筑	女	901	5
6	顏珮玟	女	901	6
7	洪東憲	男	901	7
8	陳沅靖	男	901	8
9	陳俊宇	男	901	9
10	黃翊誠	男	901	11
11	陳帝辰	男	901	13
12	黃立典	男	901	14
第2班次上學期學生名冊(家政職群)				
序號	姓名	性別	原班級	座號
1	尚家羽	女	901	1
2	林耘竹	女	901	2
3	張紹玫	女	901	3
4	張珉鍵	女	901	4
5	莊夢筑	女	901	5
6	顏珮玟	女	901	6
7	洪東憲	男	901	7
8	陳沅靖	男	901	8
9	陳俊宇	男	901	9
10	黃翊誠	男	901	11
11	陳帝辰	男	901	13
12	黃立典	男	901	14

註：

- 1.請依開辦班次分列其參加學生之名冊。2.表格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列。
- 3.此名冊將作為113學年度國中技藝教育競賽學生報名依據。

承辦人：

教師兼
輔導主任劉健宏

主任：

教師兼
輔導主任劉健宏

校長：

柳營國中陳育生

臺南市 113 學年度臺南市立柳營國民中學與臺南市私立育德工業家事職業學校

合作辦理抽離式技藝教育課程合作同意書

立同意書人

甲方：臺南市立柳營國民中學；乙方：臺南市私立育德工業家事職業學校

一、依據「國民教育法」、「國民中學技藝教育實施辦法」等相關法規，甲方得於三年級彈性調整領域學習節數及彈性學習節數開設抽離式技藝教育課程，並得由甲方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參與規劃技藝教育課程之相關事宜。

二、甲乙雙方共同進行本課程相關之職群課程規劃、師資安排、設備使用規劃及學生輔導事宜，經雙方協議雙方任務及職責如下：

(一)甲方應成立「技藝教育學生遴薦及輔導會」，執行下列任務：

1. 研議學校技藝教育實施模式。
2. 應由導師、專任教師或輔導教師諮詢學生及家長之意願後，填具技藝教育學生推薦表送輔導處（室）彙整，提交遴輔會遴選適合參加技藝教育學生。應依學生生涯檔案紀錄，並考量相關領域成績與綜合表現、性向測驗與職業興趣測驗及輔導紀錄或職群試探評量結果為之。
3. 技藝教育宣導及諮詢。
4. 其他有關技藝教育事宜。

(二)甲方應邀請乙方代表納入「技藝教育學生遴薦及輔導會」，共同研議有關職群規劃、上課時間安排等各項相關事宜。

(三)甲方之職責：

1. 彙整撰述抽離式技藝教育課程申辦計畫書，國民中學辦理技藝教育開設之職群，應符合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職群。
2. 負責抽離學生成班、規劃學生成績評量方式、學生轉出（入）輔導機制等相關行政業務。
3. 研擬職群教學課程時數規劃。
4. 洽詢符合資格教師擔任隨班輔導教師。
5. 其他有關甲方各項學校教育及輔導活動事項。
6. 甲方應確認乙方於辦理技藝教育，係由具有任教職群專長之教師或該行業實務專家擔任授課教師，並優先進用已取得合格教師證書，或具有與任教職群相關之證照或實務經驗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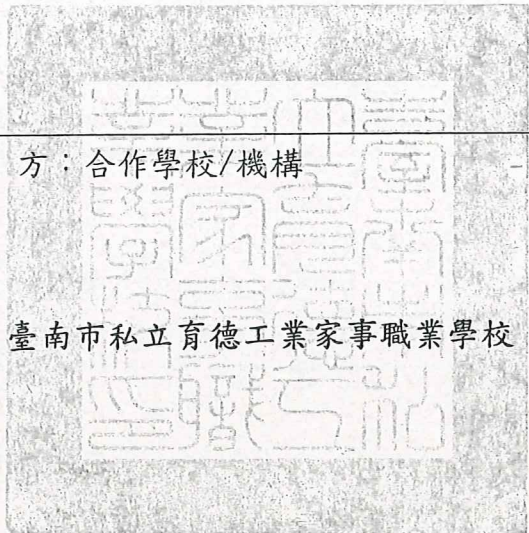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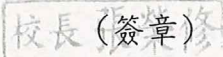
(四)乙方之職責：

1. 協助甲方彙整撰述申辦計畫書，合作單位並應具備與該職群相關之群科或職種。
2. 應由具有任教職群專長之教師或該行業實務專家擔任授課教師，並優先進用已取得合格教師證書，或具有與任教職群相關之證照或實務經驗者。
3. 規劃職群主題課程需求教學設備與材料。
4. 應提供負責之授課師資及隨班輔導教師，並顧全學生授課權益及授課品質，授課師資應以連貫式教學為原則。

三、為辦理 112 學年度國民中學抽離式技藝教育課程事宜，甲乙雙方特議定本合作同意書，以作為確認雙方合作意向之依據。

- 四、 本同意書自簽署完成之日起生效，至課程結束，雙方終止合作後失其效力。如有未盡事宜，由甲乙雙方得提「技藝教育學生遴薦及輔導會」商議修正、增訂之。
- 五、 本同意書於申辦計畫時檢附 1 份，核定後應備正本 2 份，雙方各執 1 份，並於教育局核定學年度計畫後，以影本(影本須加蓋職章及「與正本相符」章)作為計畫附件之一
- 六、 本同意書未盡事宜依「國民中學技藝教育實施辦法」等相關法令辦理。

立約人

甲 方：申辦學校  臺南市立柳營國民中學 校長  (簽章) 地 址：臺南市柳營區中山東路二段 956 號	乙 方：合作學校/機構  臺南市私立育德工業家事職業學校 校長/負責人：  (簽章) 地 址：臺南市新營區健康路 211 號
---	--

中華民國 113 年 6 月 13 日

與正本相符

教師兼劉健宏
輔導主任

柳登國民中學113學年度抽離式技藝教育課程學生之選輔資料一覽表

編號	項目	各項心理測驗										生涯試探活動紀錄		生涯發展紀錄					
		性向測驗名稱：適性化職涯性向測驗備註一										興趣測驗名稱：情境式職涯興趣測驗備註二		感興趣職群序 備註三	建議適合就讀之技藝職群 備註四				
		語文	數學	科學推理	觀察	邏輯推理	空間	美感	創意	農工型 (R)	數理型 (I)	文藝型 (A)	服務型 (S)			法商型 (E)	文書型 (C)	第一順位	第二順位
1	尚家羽	20	49	50	7	37	49	91	78	46	41	90	60	35	46	7	10	9	7.設計群
2	林耘竹	23	18	10	33	93	20	54	39	45	38	74	66	21	16	10	11	15	11.家政群
3	張紹玫	69	23	41	55	50	46	74	74	46	8	88	61	31	27	10	11	15	11.家政群

4	張珉鍵	45	85	82	98	50	73	87	32	48	56	83	58	42	24	7	14	6	6.商業管理 群
5	莊夢筑	76	85	89	93	58	93	74	48	41	63	52	39	37	35	7	3	1	7.設計群
6	顏珮玟	39	18	52	35	43	33	74	56	42	19	30	50	48	34	11	12	10	11.餐旅群
7	洪東憲	60	15	15	35	93	22	18	8	44	19	17	35	28	20	12	8	2	11.餐旅群
8	陳沅靖	63	76	36	25	75	91	64	9	74	62	49	59	62	54	12	2	5	11.餐旅群
9	陳俊宇	36	30	72	2	20	35	74	39	69	32	40	43	39	30	12	2	8	11.餐旅群
10	黃翊誠	9	12	11	1	1	13	1	11	49	29	35	53	17	40	11	8	2	11.餐旅群
11	陳希辰	84	33	66	48	40	58	69	74	49	34	57	66	61	41	10	11	14	10.家政群
12	黃立典	10	54	23	12	20	40	6	7	80	31	29	65	37	19	12	8	2	2.動力機械 群

備註	一、請學校依學生實際施測之性向測驗為主，另可參考國中學生生涯發展紀錄手冊。 二、請學校依學生實際施測之興趣測驗為主，另可參考國中學生生涯發展紀錄手冊。 三、請依學生感興趣職群序填入代碼：1.機械群、2.動力機械群、3.電機與電子群、4.土木與建築群、5.化工群、6.商業與管理群、7.設計群、8.農業群、9.食品群、10.家政群、11.餐旅群、12.水產群、13.海事群、14.藝術群、15.醫護群、16.其他；另可參考國中學生生涯發展紀錄手冊。 四、表件如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列欄位。
----	--

臺南市立柳營國民中學課程發展委員會 113 學年度
課程計畫審查會議紀錄

一、時間：113 年 6 月 14 日（星期四）上午 10 時 10 分 二、地點：2F 會議室

三、主席：陳育生校長

四、紀錄：王志偉

五、出席人員：如簽到單

六、主席報告：

七、業務單位報告：

113 學年度部定課程及校訂課程之計畫草案已完成,請各委員協助審查

八、提案討論：

【案由一】審查七年級 113 學年度普通班課程計畫，請討論。

【說明】113 學年度普通班七年級課程計畫如附件。

【決議】應到 13 人，實到 11 人，請假 2 人，11 人同意，照案通過。

【案由二】審查八年級 113 學年度普通班課程計畫，請討論。

【說明】112 學年度普通班八年級課程計畫如附件。

【決議】應到 13 人，實到 11 人，請假 2 人，11 人同意，照案通過。

【案由三】審查九年級 113 學年度普通班課程計畫，請討論。

【說明】112 學年度普通班九年級課程計畫如附件。。

【決議】應到 13 人，實到 11 人，請假 2 人，11 人同意，照案通過。

【案由四】審查 113 學年度全校特教學生課程調整及特殊需求領域課程計畫(含特教教師入普通班支援教學)，請討論

【說明】1. 本校不分類巡迴輔導班及自閉症巡迴輔導班個案，由各巡迴老師撰寫課程計畫後，送交本校課發會審查。

2. 特教學生課程計畫如附件 C6-1 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不分類巡迴輔導班、C6-1 彈性學習課程計畫-自閉症巡迴輔導班及 C6-3 附件-特殊教育學生課程規畫彙整表。

【決議】應到 13 人，實到 11 人，請假 2 人，11 人同意，照案通過。

【案由五】審查 113 學年度生涯發展教育計畫及技藝教育學程計畫，請討論

【說明】1. 本校 113 學年度生涯發展教育計畫及技藝教育學程計畫如附件，送交本校課發會審查。

【決議】應到 13 人，實到 11 人，請假 2 人，11 人同意，照案通過。

九、臨時動議：

十、散會：下午 時 分

承辦人：(核章)

主任：(核章)

校長：(核章)

教師兼
輔導主任 王志偉

教師兼
輔導主任 王志偉

校長 陳育生

與正本相符

教師兼
輔導主任 劉健宏

臺南市立柳營國中學課程發展委員會 113 學年度
會議簽到單

時間：113 年 6 月 14 日（星期五）上午 10 時 10 分

地點：2F 會議室

職稱	姓名	簽到	備註
校長	陳育生	陳育生	
教導主任	王志偉	王志偉	
總務主任	顏嘉賢	顏嘉賢	
輔導主任	劉健宏	劉健宏	自然領域召集人
教務組長	周泯珈	周泯珈	數學領域召集人
訓導組長	簡君儒	請假	藝術領域召集人
特教教師代表	蘇芳儀	蘇芳儀	特教教師代表
901 導師	賴虹妤	賴虹妤	英語領域召集人
801 導師	陳容舟	陳容舟	健體領域召集人
701 導師	陳志成	陳志成	國文領域召集人
專任教師	朱莉菁	朱莉菁	社會領域召集人
家長代表	孔祥櫻	孔祥櫻	
其他代表	張恩祥	請假	請假

與正本相符

教師兼
輔導主任 劉健宏